

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 函

地址：10051 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1 號 11 樓

聯絡人：沈艷默

聯絡電話：(02) 2312-3456 轉 288328

電子郵件：cylee1915@gmail.com

傳 真：(02) 2391-5297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9 日

發文字號：琬字第 11200000045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及申請表

主旨：「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自即日起接受推薦，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截止收件，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 為鼓勵國內生物醫學學術研究風氣，並提升其水準，特設此獎，依『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辦理。
- 二. 相關資料請以 A4 規格紙張橫式打字，紙本申請文件應檢附申請表，代表論文及含近五年著作目錄各四份，申請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或至本會及臺灣醫學會網站下載。
- 三. 本年度申請截止日為 112 年 7 月 31 日（郵戳為憑），申請文件請掛號寄至「10051 臺北市仁愛路 1 段 1 號 11 樓 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電子檔傳至 cylee1915@gmail.com。
- 四. 公布及頒獎：10 月 11 日公布得獎名單（得獎人個別通知，未得獎者不予通知），於 11 月臺灣醫學會年會時頒獎。
- 五. 聯絡人：沈艷默小姐，電話：(02) 2312-3456 分機 288328。

正本：各大醫學院、醫學中心

副本：臺灣醫學會、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藥理學研究所

董事長

林琬琬

「李鎮源教授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實施辦法

(93.10.27 九十三年度 第二次董事會議通過)

(94.04.27 九十四年度 第一次董事會議修正)

98.09.07 九十八年度 第一次董事會議修正)

(101.04.17 一〇一年度 第二次董事會議修正)

(108.09.27 一〇八年度 第十二屆第二次董事會議修正)

- 一、 為鼓勵國內生物醫學學術研究風氣，並提昇其水準，特設此獎。
- 二、 申請資格：國內學者年齡未滿四十歲(申請當年12月31日前未滿40歲)之中華民國國民，於申請年度及前一年度內在國際性期刊發表生物醫學相關之原著論文，該論文為在國內完成且未接受其他單位獎助者。申請人必須為該論文之第一作者。評分比重主論文佔70%，近三年著作發表成果佔30%。
- 三、 每年遴選一名，獎金 10 萬元，申請時間為每年六月底發文起至七月底截止，並於當年臺灣醫學會年會時頒獎。
- 四、 由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聘請領域相關之委員進行初審，並由董事會複審決定當選。

財團法人李鎮源教授學術基金會 醫學研究青年學者獎申請表

(請檢附 4 份申請表)

姓名		性別		生日	年 月 日
服務機關				職稱	
通訊地址					
電話	(O) (M)	傳真		E-mail	
學歷					
經歷					
申請論文	中文				
	英文				
推薦人	姓名		職稱		
	機構				
推薦人評語：					
推薦人簽章：					

近五年相關之著作名稱：(免附抽印本)

請依發表時間之先後順序填寫，內容依序包括作者姓名(依原出版順序，通訊作者請加註*)、題目、期刊名稱、卷數、起訖頁數及出版年，IF 值(Impact Factor)、該期刊研究領域排名(subject categories)。

備註：1. 本獎以未獲其他相當於本獎之獎勵者為主。

2. 如篇幅不足，請另紙繕附。

3. 請檢附 4 份申請表、論文全文紙本及電子檔。